

证券代码：873559

证券简称：达民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1,2-丙二胺的生产 3000 吨/年；二乙胺、正己胺的批发(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)；3000 吨/年 2-甲基-1,5 戊二胺生产；300 吨/年正辛胺的生产；异丙醇胺、异辛胺、乙氧基乙胺的销售；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</p>	<p>第十一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1,2-丙二胺的生产 3000 吨/年；二乙胺、正己胺、二正丁胺的批发(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)；3000 吨/年 2-甲基-1,5 戊二胺生产；300 吨/年正辛胺的生产；异丙醇胺、异辛胺、乙氧基乙胺、的销售；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拓展业务范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3日